

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

榕城区财政局关于更新普法 责任清单的通知

局各股（室、中心）：

为加强财政法治建设，进一步明确我局普法责任和普法内容，现将更新后的普法责任清单予以印发，请根据职责分工，落实普法主体责任，切实组织开展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，推进全区财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附件：榕城区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



榕城区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

序号	重点宣传的普法内容	责任股室	协调股室
1	习近平法治思想	局内各股室	法规税政和会计管理股、办公室
2	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	局内各股室	
3	中国共产党章程、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、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各项党内法规	局办公室	
4	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	预算股（国库股）、监督检查办公室及各业务股室	
5	各单行税法	法规税政和会计管理股、预算股（国库股）	
6	财政票据管理办法	综合股	
7	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	工贸发展和资产管理股（绩效评价股）	
8	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	工贸发展和资产管理股（绩效评价股）、监督检查办公室	
9	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	法规税政和会计管理股、农业农村股、监督检查办公室	
10	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	政府采购监管股	
11	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、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、财政处罚听证实施办法	监督检查办公室及各业务股室	
12	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	法规税政和会计管理股、监督检查办公室、政府采购监管股	